

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中分高人字第 1110000609 號

主旨：公告本院 111 年公開甄選資訊處理職系委任操作員應試人員名單及相關事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人員名單：

01 詹○茂、02 陳○雯、03 許○誠、04 郭○忠、05 徐○桓、
06 王○傑、07 張○宇、08 張○良。

二、口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7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 30 分本院三樓會議室舉行(台中市南區五權南路 99 號)。

三、應試注意事項：應試人員應攜帶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正本(雙證件)參加口試，並請於口試當日上午 9 時 10 分前至本院三樓電腦教室向盧小姐報到(連絡電話:04-22600600 分機 7251)。

四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口試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五、為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，請配合下列事項：

(一)請配合本院 1 樓大門口測量體溫，如有發燒之情形(額溫 37.5 度以上)不得進入應試。

(二)請應考人全程佩戴口罩應試，並配合本院應試人員防疫注意事項。

院長高金枝